

The Fatherverse

first edition



Help Fathers Foundation presents

爸爸宇宙

Help Fathers Foundation / 著

自序

我是一位作家兼文字部落客，從小在美國、加拿大受教育，後來返鄉重逢多年不見的小學同學，寫了一本書與她求婚（那是我寫的第四本書），其時我二十八歲，陸續有了兩個孩子，事業跟著起飛。我深深相信自己是一個照顧妻子、愛孩子也努力成就事業的標準好男人，因此我深信我新成立的家也一定會在我的照護下直到天荒地老。

一路下來，我總共寫了十七本書，遍及留學、創業、雙語、趨勢、職場……有如個人人生經歷的走馬燈，不過，十七本書的最後三本，卻反常的集中在一個非常負面且是我從來沒想過會發生在我身上的議題——「離婚」。

就像突然吃了「紅藥丸」，我親身體驗了家事案件實際的醜陋真相、爸爸媽媽與孩子「三敗俱傷」的無解習題，而且還發現很多人發生著一模一樣的事，爲了探索「水有多深」，我從台灣出發，看到香港，再拜訪廣州，直至回流加拿大，加入本地的爸爸離婚社群，訪談美國七個州的辛苦的離婚爸爸們，然後，再跟著跨國婚姻的爸爸們，親見

他們孩子被綁回法國、俄國、義大利、台灣，於是我又到了歐洲，聯合了丹麥、法國、義大利、盧森堡、荷蘭、瑞典等地，再加上印度……全世界幾乎所有的爸爸的家事事件都是「複製、貼上」。

有個玩笑，全世界唯一可以完全不需要翻譯也聽得懂的，除了愛情、性，就只有……各國爸爸被離婚的手段，它們全部都一模一樣。

表面看來，這本書所有主角都是爸爸，有正在訴訟中的爸爸，有雲淡風輕的爸爸，有組織抗爭的爸爸，也有在後面跟班的爸爸；有自殺死掉的爸爸，也有活出自我的爸爸。但，仔細看這個「爸爸宇宙」的裡裡外外，其他的角色也巧妙的被安排穿插在書中，社工、律師、心理師（尤其是督導和社工的反思與搖擺），而最後幾章，更是登場了長大以後的孩子，連「媽媽」也以正派形象出現在其中，讓我們知道，在家事法庭中的悲愴，只是人類共通的功課，和父權原罪無關，與平權趨勢無關……不只爸爸們還在學習，變成更好的男人，我們所有人都還得學習，變成更好的「人」。

本書著作與版權擁有者為「Help Fathers Foundation」，中譯「HFF基金會」，為我個人與幾位加拿大爸爸一起創立，會員不斷增加中，透過此書只想明確表達一種男女之間、爸爸媽媽之間、當事人與家事專業工作者（社工、律師、法官、心理師……）之



間的「更好的立場主張」，這基金會不走抗爭路線，也不是拿政府預算辦辦活動，而盼以更有新意、更有效率的方法，實際的「幫助爸爸」，實現孩子最佳利益、「媽媽也開心」的「三贏」局面。這本書的構想始於二〇二四年，在這裡特別做個紀錄——雖然我個人資源已所剩不多，但我們會一起努力讓它終究將如當初計劃的開枝散葉，到全球各個國家、各個組織之間出版。每一次的自序，想必會長得非常不一樣，你讀到的這篇只是拋磚引玉的第一篇——此書看似小眾，卻是一部可以被翻譯成最多語言、觸及全世界各角落發光揮彩的作品。

全是因爲，每賣一本，它就幫助了一批沒人想幫助的爸爸。

本書之完成要歸功於我家兒子和女兒。寫小說以來，他們輪流成爲我的讀者。兒子允許爸爸我長年沉浸在「爸爸宇宙」做志業，他發明的綽號，意外變成了本書書名的靈感，而女兒則是本書正統第一號讀者，沒有她日日夜夜催趕「下一章寫好了沒？」，急著讀，讀完又急著找爸爸我討論劇情，我是沒辦法有這麼大的動力在這麼忙的時期一口氣完成本書共十章節、十萬字的。

Mr. 6 於加拿大溫哥華

目錄

自序	2
第一章 監督探視會所	6
第二章 揭穿	34
第三章 離開的路上	64
第四章 紅藥丸組織	87
第五章 連續死亡事件	127
第六章 永遠醒不來的夢	161
第七章 冒牌貨	190
第八章 攻入敵營	222
第九章 醒來	260
第十章 最終章	288
後記	297



第一章 監督探視會所

「你的老婆和女兒落海，船只能再載一人，你要救哪一個？」記者問。

威爾森陷入沉思。

「這問題應該不難回答？」記者說：「發生了這麼多事，你應該很恨你的老婆了。你不會選你的老婆的。」

威爾森淺淺的笑。

「如果我能確定我的女兒永遠幸福快樂，而且永遠都記得爸爸我，」威爾森說：「那，我或許考慮與老婆盡釋前嫌，然後……自己跳進海裡！」

望著記者吃驚的表情，威爾森笑得更開了。

「因為我很會游泳，別怕，我不會溺死的。」

「可是，」記者繼續追問：「你不恨你老婆，你老婆卻可能不是這麼想的？」

威爾森聳聳肩。

「這不是我的問題。」威爾森說：「可是你們都看著男性，覺得是男性的問題，這就是爲什麼，我會到現在這個地步。」

完成那次採訪，威爾森回家簡單梳洗，今晚，他將步行前往一個地址。

那地址應該是一棟探視會所，他知道，要非常感謝這一個神祕的非營利組織，事實上，一兩年前，還沒有這種東西，他們都告訴他，他真的是很幸運……

真的是很幸運，多出了這麼一個地方，進行所謂的「監督會面」。

未成年子女監督會面交往與交付，監督會面（Supervised Visitation），就是在除了父母之外的其他人（通常是社工）的監督下，讓父母其中一方見到自己的孩子並和孩子玩耍。通常會被這樣規範，是因為這一方可能被聲請保護令或在親子互動出現被疑慮之處。

威爾森真的很幸運，因爲在他的世界裡，已經發展出兩種監督會面的方法。

第一種，是大家熟知的，法院裁定讓爸爸透過監督會面機構見孩子，而媽媽則有義務將孩子送到該監督會面機構交付。

第二種，則是不需要法官裁定，只要孩子的爸爸媽媽兩方皆同意，就可以將孩子送



來某機構。

這個「商機」，顯然還是相關的非營利組織預先知道，有一天，有人創辦了這麼一間探視會所。這間會所經營的方式是，讓孩子們和父親共同相處一整天並過夜，但父親必須先展現一下親職技巧，得到社工的認可後，才能和孩子同一室交流——他們宣稱擁有極棒的 SOP，以及四處無所不在的監控攝影機，確保一切「安全」。

「安全？」

威爾森讀著這機構的簡介，怒意再次從腹腔好像岩漿一樣的滾滾溢出。

他知道，這個時代必須承受往昔父權的歷史，男性很容易就被當作是「不安全」，即便他已是民眾廣為認識的好爸爸，很多人儘管沒看過他的兒童節目、沒看過他女兒與他在家裡的溫暖互動，也無庸置疑的知道他和其他印象中的「家暴男」不同，但，他的前妻，依舊很輕鬆的就可以指控他家暴。

雖然民眾仍支持他，法院也尚未做出最終判決，但這也是現在「SOP」策略——「拖時間」。一拖就是兩年了！

孩子從他生活中消失，已經兩年了。

在那之前，他每天與女兒形影不離。

這兩年來，他從側邊聽說、自己也可以想像到，那些曾經的朋友們在他女兒耳邊胡言亂語，再加上未成年子女最在意的同儕壓力 (Peer Pressure) ……

這就是社會要現代的好爸爸所要搆的，而課本是不會教，父母也不會講，坊間只留下高深莫測的名言：「Happy Wife, Happy Life」。如果惹了老婆不開心，老婆只要說一句，就足以讓他吃不完兜著走——

即便平常他是對家人比較好的，也絕對不是對孩子「不安全」的那個。

不過，無所謂了。

他既然已等到這一天，不必再去計較前面的了。

這兩年來，他不只老了兩歲，錯過了兩次寶貝女兒的生日。

他親自把禮物送到女兒住處的樓下，卻還從來無法確認他寶貝女兒是否真的收到了禮物。

這一天，孩子的媽媽突然同意，讓威爾森可以與女兒在這一間監督探視會所相會。

真的是很突然。今晚能和女兒見面，很驚喜，也真的是太棒了。

而他不知道的是，他即將在今晚離開人世。

事實上，**他的生命，只剩不到一小時了。**





前妻不可能親自邀請他，他們早已彼此不通訊往來，所以，**是會所通知他的。**

昨天才寄來的通知，馬上和威爾森約今天晚上。

會所當然知道威爾森是誰，它在信裡很專業的提醒威爾森，威爾森來到這裡是個機密，所有現場人員與主管都不知道威爾森會來，以防狗仔追蹤，而這機構稱呼爸爸們也都用「代號」來叫，來信將威爾森的代號也附上了——

「Owen」（歐文）。

雖然信上聲稱會保密，威爾森出門前仍打扮了一下，將自己整個身體都遮了起來，讓他完全不容易被認出。這一天他真的也不想節外生枝，只想見到他的女兒，親口告訴女兒，爸爸有多想她。

他一個人孤單走在街上，但，他還有什麼選擇？

「真的能看到我的小貝貝嗎？」威爾森想著。小貝貝是他稱呼女兒的方式。威爾森現在也不在乎。他實在太思念女兒，就算跑一百次都落空，他也要跑那一百次！

他繼續的、慢慢地，走向那個地址。

根據這間會所寄給他的信件，這會是一個三天兩夜的「小旅行」，他想起了他寶貝女兒小時候，他曾帶一家三口去三天兩夜小旅行，爬山，看海，吃冰淇淋……沒想到，這次的「旅行」，卻得在一棟監督探視會所裡。

而且，將在不知道多少人的監控下。

雖然他已習慣在攝影機下工作，但，這些攝影機肯定不是友善的，不過，沒關係，他願意被監控。他願意做任何事。

「只要，趕快讓我看到小貝貝！」威爾森喃喃。

威爾森仍舊渾然不知，**他的生命現在只剩下大約三十分鐘了**。三十分鐘後，將是他親手做出的選擇，誰也救不了他。

走在這舊城街裡暗巷的他。

在路燈下的他。

不時拿起文件又放下的他。

一秒、一秒、一秒的接近死亡當中。只是他不知道。

「報到時間為晚上 8:00。」

他再讀了一次邀請信，確定報到時間真的這麼晚，也看了一下手錶，確定他應該可



以差不多剛剛好準時到。三天兩夜的開始，第一個白天根本沒東西，第一個晚上也馬上就要結束，他對著冷空氣吹著熱氣，鼓勵自己，最遲，明天早上應該就可以和社工一起看到寶貝女兒；如果順利，明天晚上就可以哄著女兒睡覺了。

是月光還是路燈燈光，打亮路邊的紅磚牆，沿著那面牆，慢慢的走。

城市的這一區，是他平常絕對不會來的，更別說是在天黑之後。

威爾森一點一點的往前走，家裡發生這種事，他此時已經絲毫不感到危險，甚至，危險，好像還可以幫助他暫時忘掉看不到女兒這件更痛的事……。



路邊有東西在動。

是遊民。

無所不在的遊民，不只一個，有兩、三個。巷子裡還有更多，站著的，坐著的，屈著身子、正在吸毒的。

威爾森也大方的，用一種前所未有的方式，直勾勾的瞪著他們，因為他已經覺得自

己人生之悽悽慘慘戚戚，已不下於他們了。

倒沒有任何一位遊民認出威爾森，這些遊民自身難保，活得昏昏沉沉吧。

小路對面剛好有一整棟漆黑的紅磚住宅公寓，最高樓有兩扇窗是發出光的，顯然一間小小客廳，電視裡的藍色影子正在閃動。以前不敢來的區域，這樣的住家以往也不會想多看一眼，但今天卻覺得，那張可能沾滿油煙味的薄窗簾後面，至少是一個好溫暖的家。

他繼續一點一點的往前走，一邊比對著地址。

「喂！」

某個遊民發出聲音。

那聲音特別突兀。

明明巷內角落躺著不少遊民，但整條街都是很安靜的。

這地方所有的動物都是慢動作。

但那一聲唐突的喊，又來了。

「喂！」

威爾森不得不循著聲音看過去。



有好幾位遊民坐在地上，威爾森不知道是哪一位。

威爾森打算裝作沒聽到，就好像他的前妻好像都沒有聽到他的求救，將他各種訊息當作沒看到一樣。

專注，威爾森，他跟自己說，「專注！」

繼續讀著手上這信件。

在接下來的三天兩夜中，威爾森必須先展現親職技巧，確保他是安全的，才能摸到女兒的小手。

「安全？」

每一次看到「安全」，威爾森都得心中爆氣一次，孩子的媽媽傳給外界的訊息，老是故意暗示他對孩子是多麼的不安全。他像是電影裡被黑掉的探員，連執法單位都已認定他是壞蛋，於是，他只能逃亡……去證明自己的清白！

但真實世界不是在演電影，威爾森每天還是得面對生計，然而，即便這個他已經是高知名度的演藝圈中，孩子的媽媽，也就是他的前妻，已經對這個圈子說了太多他的壞話。

威爾森想不透，為何他的前妻的說詞，會比他本人還要有說服力，瞬間，許多以前

共事過的藝人，竟然都相信了他前妻，甚至，從威爾森看來，包括心理師、律師、學校的老師、朋友們……都在幫助他的前妻。

那一天，是女兒的生曰，威爾森帶著生曰佈置，將孩子和朋友們帶回了家，突然家裡門鈴大響，警察已經站在門口，要他去警局一趟，之後回不了家的他，必須將錢包存進銀行保險箱，找個安全處暫時睡一晚。別無他法，他只能睡在一座港灣邊的橋下，冷的半死……有了這些指控的「認證」，從此以後，不少身邊人都相信了他的前妻口中的他。

包括很多很多以前友善的人，現在都變得充滿敵意。

最可怕的是，他不知道，從此以後，居然有兩年的時間，他看不到他的女兒。

從小沒有和同學打過架，連一隻螞蟻都不敢踩，他要怎麼家暴他的老婆？

但是，法院竟然束手無策。

最崩潰的是，他們會問，如果他是無辜的，為何他老婆要這樣指控？

「你們為何不去懷疑她？」威爾森很想跟這些人說。

說真的，威爾森也不知道到底是為什麼。

但每一個人卻都認為他一定知道為什麼。



或，至少他們之間一定會發生「什麼事」。是不是就算他沒有動手，也因為長期的忽略她的感受、沒注意到彼此不平等、講話傷到了她、沒有給她自由，感到無形壓力、冷暴力……

但，他只記得，他們夫妻之間還算和諧，直到「她」開始忽略他的感受——是的，從他的角度來看看，一切是由她開始的，先是開始講些重話傷到了他，雖然他自認仍對她相當的好，但她卻繼續的讓他受傷，直至傷得很深很深。

結婚十幾年，猶如地獄了。

然後，現在變成他是罪人了，揹著所有她給他的罪。而此罪的懲罰，是比極刑還要慘痛的——

女兒被帶走，再也看不到。



「喂。」那遊民又叫了一聲。

威爾森再次望向那幾個坐在地上的遊民，遊民也全部都一起看向威爾森。

這次，在昏暗中，威爾森終於從所有的飄忽的幾十隻的眼睛中，看出了好像有一雙眼睛，是直直的看向他的。

太多張臉，威爾森看不清楚長相，但那雙眼睛，燈光下，發出炯炯的微光。

威爾森猜，他應該就是唯一說話的那位。

果然，那雙眼睛下面的嘴巴，又再蠕蠕的動了一下。

「不。」

什麼？

接下來威爾森聽到的，他不確定是不是聽對了，但那張沾著鬍渣與污垢的嘴巴的確是像毛毛蟲一樣的吐出一句話。

很清晰，很容易聽懂的話——

「不要去那裡。」

什麼？威爾森本能的停步，輕輕講，但對方應該是聽不到。

然而對方的聲音卻更清楚了。

「不要去。」

好像所有人都酒醉，他是唯一醒的。



但講完之後，他又醉了。都安靜了。

幾乎同一時間，威爾森反而加快了腳步，或許，他心中對於自己突然得到這場「看女兒」的邀請，的確心裡也沒這麼大的把握，連他也怕他自己臨陣退縮了。

現在他真的也已經太靠近那棟探視會所了，還來不及停止腳步，眼睛已先看到了他正在找的門牌號碼——

這住址，是一棟看似二、三層樓的老式政府建築，或許以前是某醫師診所的辦公室。他一望，門口有十幾階階梯，爬上去，是一扇赭紅色的大門。

這扇有點破舊的老式公務門，上面寫著「Push」（推），門的小窗口後面，點著黃色的燈。

這棟私人監督會所。還真破爛，根本不像會所，只像一個古蹟級的老辦公樓；任何一個溫暖的家，都比這棟樓還像家。孩子來這裡，會作噩夢的。

「真的有這麼多爸爸，成功的在這裡看見孩子了？他們有些已經住在裡面？」威爾森想著。

此時，**離威爾森生命的終結，只剩下不到十分鐘。**



此時，剛好有一輛車，剛剛開出那棟老式政府建築，進入了後巷，那一條特別的暗、車燈怎樣也打不亮的後巷。

有個女孩倚著車窗，正默默的掉著眼淚。她的媽媽坐旁邊，似乎也拿女兒沒辦法，只能輕輕的拍著女兒的背。想必任何帶著孩子的媽媽，都不希望這麼晚還在市中心這一區，她其實也不知道會弄到這麼晚。

媽媽輕輕拍著女兒，意思是：「我們要回家了。」

女孩仍一直流著淚，因為剛剛她被告知，這一趟是來見爸爸的，她這位已經兩年沒有見到面的爸爸。

她的眼淚，從一開始就是在宣告，她不想見爸爸。

她又吵又叫，剛剛在會所的時候，好不容易，訪談結束，可以回家了。

「唉，她之前是從爸爸那裡受到了多大的壓力。」車內的另一個聲音說話了，這位是律師，聲音輕脆且俐落。

「沒關係，我們再約一個時間，和孩子聊聊。」又是另一個聲音，這位是心理諮商



師，聲音低且沉穩。

這位媽媽、她的律師、她的心理師，三位都沒有發覺，女孩的眼淚不太一樣了。現在她根本就已經不叫也不吵，但她的眼淚卻怎麼流也流不完。

當被告知爸爸不來的那一剎那，她就停止了吵鬧，取代的是更多沉默的眼淚，一直流一直流著……。多大的創傷正在她心裡滋長著、破壞著，一切來自她心裡的祕密——

「我好想你，爸爸。」女孩心想。她原本以為今晚就會見到爸爸，沒想到，落空了，她有個不祥的預感——是不是永遠見不到「他」了？

但是她不能讓這些女人們知道。

其實她不知道的是，女人們何嘗不知道。

她們都以為對方不知道，其實在車內的每一個人都知道，所以女孩沉默的眼淚其實令氣氛還滿尷尬的。



抱著一股此時不太需要的不爽的感受，威爾森伸出手，敲了敲門。

「叩。叩。」

門內傳來了鞋子在木板上的敲動聲，不只一個人，急促，且沉重。他準備好臉部表情，準備好……

但，馬上又沒有了聲響。

一片死寂，只剩屋旁的青蛙咯咯叫聲。

他心中湧起一陣悲傷，再次被遺忘的巨大失落。這時間，他本來應該要在家陪孩子刷牙、漱口、聽故事、睡覺的。哪一個爸爸，必須還在外面這麼冷的地方，敲一間不認識的陌生住宅大門，爲了看自己的孩子呢？

他又再敲了一次。

「叩。叩。叩。」

裡面又傳來急促的腳步聲。

這一次，門裡面傳出一個聲音了。

是一個女性的聲音，聲音聽起來有點老，但堅定，顯然，是在喊著外面的威爾森。

「你有約嗎？今天已經不服務了！」

威爾森傻住。



不服務了？

等一下下，你在說什麼。

「今天已經不服務了。」門裡面那個女性聲音，非常不耐煩，且挑釁著：「怎樣？不行嗎？」

這絕不是一個爸爸第一次聽到這麼挑釁的音調，但他知道，此時此刻他正需要牢牢壓制心中的怒火，他必須包裝出一個溫柔的聲音，好好的與任何在門裡面那位不友善的聲音進行對話，不然，他有可能就在這門前直接被三振出局了。

威爾森一邊想，一邊還是忍不住心橫了，將那門，猛力一推。

門發出「喀啦」巨響，但一點也不動，木造的門像石頭一樣，鎖得牢牢的。威爾森好像揮棒落空的失落。

「我是威爾森！手上有邀請信呢！我是來看我女兒的！」威爾森顫顫的說。

門裡面，還是吵哄哄的。

顯然沒人聽到他的大名。

此時，他想起會所寄來的信件所提到的代號。

「我代號是『歐文』，有人聽到嗎？」

更多聲音，更多人在門裡面對話，但都不是跟他講話。

「叩叩叩。叩叩叩。叩叩叩！」

威爾森拚命的敲門。

他又想起，是不是這些社工認識他，然後又相信了前妻的謊言？想著想著，威爾森竟開始更生氣的敲門：「你們想跟我改時間嗎？想賴皮嗎？」

剛剛那個女性聲音完全沒再傳出，顯然已不想理他，威爾森在混亂中已經被二好球。

愈想愈生氣的威爾森，又更急促的敲門、更急促的敲門……

「我是威爾森！趕快讓我進去！我是來看孩子的！趕快！」

就這樣，威爾森也不記得，他到底鬧了多久……

門才開了。

門是突然間被推開的，威爾森被門撞了一下，屋內的暖氣轟然一下子衝到他臉上，扮隨著一個兇惡的男性聲音。

「有邀請信？想闖進來的，哪一個沒有邀請信？網路下載下來的吧！想騙我？」

威爾森還來不及看到是誰講了這些話，只看到一隻拳頭飛快的從門後面甩過來，隨



即，威爾森眼前一黑。

「怎麼會這樣……？」

「女兒都還沒看到耶……。」

「完蛋了嗎？」

■ ■ ■

同一棟會所，同一扇大門。一個小時前。

另一個威爾森，早就抵達了門口。

本來伸手去拉門，門卻往後面被用力拉進去，他差點跌倒，出乎意外的，門裡面是一個非常和善的年輕女生，後面站著一位高大魁武的年輕男子。

「是代號『歐文』的爸爸嗎？」女生輕輕的問。

他心想，還好沒被揭穿，沒事了。

他也不訝異一進門就直接被叫對了代號，畢竟來看孩子的爸爸們，抱著難熬已久的期待，早早就抵達，很正常；令他訝異的是，此時已過了一般上班族下班時間，這會所

的社工們竟然還如此認真，一時間，他還感到有點目眩，倒是社工大方的介紹自己，拿起她脖前掛著的名牌：「歐文，叫我茱莉就行。」

「這位是凱爾。」那位男生行了一禮。

「你早了一小時呢！還好我們本來就早早準備好了。」茱莉說：「我是這幾天的專職社工，會負責你的 case。」

「你已經準備好了嗎？」她說。

他馬上點點頭，盡量的取得社工的喜歡。

「但我忘記帶我的邀請信了，不介意吧？」他說。

「哦，歐文，」社工茱莉說：「邀請信根本沒用，壞人都說他們有邀請信，好人才會老實說他沒帶信。」

嗯，老實，很重要。他早已知曉，以前任何爸爸一面對社工，社工很快的就會為爸爸打了低分，所以他必須非常注意種種細節，以免冒犯了社工。一冒犯社工，或許這次的監督探視的報告就不會寫上什麼好話。

「來，請跟著我。」

他跟著上了木板樓梯。



等等，哪裡好像有點不對……

走在前面的社工茱莉，腳步很慢，頓一下，再頓一下。終於，在樓梯轉彎處，擋住了他。通常除非樓梯間有什麼該參觀的壁畫，不然，現在突然停步，實在太奇怪了，他差一點點就失去重心，望向茱莉，她依然笑咪咪，但她眼神卻沒在笑，甚至，她的頭還有一點點搖。

「歐文，所以你已经準備好要住進來了？」

聲音是溫暖的，眼神卻是嚴肅的。

住進來是要看孩子的，當然要住進來啊，但為什麼這社工好像希望我說「NO」似的。

「真的準備好，要看到你的孩子了？」社工問了第三次。

他看著她的眼睛，讀不出裡面複雜的訊息，只能直接直球問了——

「請問……是有什麼問題嗎？」

茱莉愣了一下。

「沒有，當然沒問題，」茱莉揚聲說：「歡迎你進來。歡迎歐文進來！」
這時候他才看到，茱莉的耳朵裡塞著耳機和麥克風。

他知道，茉莉的背後，還有其他人。

再加上這裡無所不在的攝影鏡頭，不知道有多少人，正在盯著他瞧。

他是對的，盯著他的人，不只在這棟建築物，還有在另一個空間。

晚上七點、市中心的一棟老房子的這一間監督探視會所，這樣的嚴謹還真的很讓人
不開心。

此時，他抬頭，看到一幅橫的標語——

「讓世界上所有離婚怨偶都轉變成友善父母！」

他抬頭瞪著這標語，這標語上的「轉變」二字還放大。他淺淺的微笑，心想：「這
會所真的靠世界上這麼多不友善的父母來賺錢哪！」



他被帶到一間大房間。

不需要解釋，他馬上知道，這就是會客室了。真是一個充滿愛的空間，集客廳、餐廳、房間於一室，它有壁爐，有書櫃，有滿地的玩具，有舒服的沙發，有小搖搖木馬，



完全是充滿愛的白色，也是他和小貝貝都會喜歡的。

有衣櫃，有小床，還有小小的溜滑梯和鞦韆。這對小貝貝來說已有點太小了，但還是很可愛的佈置。

這間大房間，就是這棟會所最重要的地點，它就是監督會所的主要目的——讓爸爸與孩子見面，一起待上一段時間。

「歡迎，歐文先生。」

他轉過去，看到的是一位比剛剛社工茱莉還要年長一點的女性。看來她是社工的主管，說不定還是這個案子的承辦負責人。

「**我是這間會所的督導**。醜話先說在前面，歐文先生，」這女性用一種嚴厲的語氣說：「你應該知道，你不能立刻就與小貝貝見面。」

說真的，任何一個爸爸，被一個不認識的人提起自己孩子的小名，好像她比他和小貝貝更熟，感覺超差的。

但他也習慣了。重點不在那些小事上。他只想趕快見到他想見到的人。

這時候，他看到這房間一面牆壁有點奇怪，它好像突然間不自然的插進這房間，餐

桌好像也只有一半，彷彿被那面牆給切開，就在切開的那一處，牆上嵌了一面相當大的電視螢幕，與牆壁相當融合。

「爲了孩子，你願意做任何事，對不對，歐文先生？」

他沒有專心聽，只盯著那片電視螢幕，還沒開口，這督導的銳利目光好像已看出他想講的話。

「這是會面螢幕。」

會面螢幕？

督導解釋，一開始，他們家小貝貝會在另一間房間，與爸爸透過這螢幕互動。這螢幕上方同時有廣角攝影機，爸爸看得到孩子，孩子也看得到爸爸。

「這是一間雙胞胎胎房間。」督導解釋，就和國外的雙拼建築一樣，採 duplex 設計，兩間房間長得一模一樣，只是反了過來。

真驚人的設計，這麼大的房間，還有另外一半藏在這牆後面？他再看了一次，的確，剛剛覺得怪怪的應該是因爲這房間是左右對稱的，左邊有書櫃，右邊也有，甚至書櫃裡的書都一模一樣。他們的設計果然非常精細，就是要讓螢幕另一邊，尤其是孩子，感覺到爸爸和他根本就在同一個房間裡嗎？這邏輯好像怪怪的。



此時，旁邊的社工茱莉已經捧著一盤餅乾與甜點，站在督導後面。

「歐文先生，請坐吧。」督導說。

他坐了下來，瞄了一眼桌上的兩片蛋糕、三塊餅乾，好像準備吃晚餐後的甜點的氣氛，但他心裡一點也不輕鬆。

「人類和其他動物最不一樣的地方之一，是我們的眼白部位特別的多。」她說：「所以，人類的小北鼻在幾個月就可以察覺，父母在互相講話，怎麼不看我？這種『看』的動作，眼神相對，即能傳遞一些訊息，是人類特有的。」

督導一邊說，一邊也跟著在桌子對面坐下，繼續地說明。

「所以有人說，眼睛會笑，是真的。」她說：「有時候，犯人沒有說話，但從眼神就看得出來，他心裡有鬼……。」

說到這裡，督導用一種像刀一樣的目光再次射向他，這一眼好像千斤重，是無聲的威脅。然而，這女士不知道，站在她身後的那位年輕社工茱莉，此時也是將目光直直的投向她的「客人」。

是茱莉的目光，令他本能的閃避，但又忍不住直視，看到這位年輕社工的眼睛裡，好像有點什麼？

他心裡一驚，不敢作聲，但那眼神意思似是——

似是……

「快逃。」

怎麼可能？爲什麼？他不解的將眼神投射回去給社工茱莉，並繼續聽著督導接下來要講什麼。

「可以多利用眼神接觸，來讓孩子感受到一些事。」督導說：「但，不要忘了還是要多說話，才能獲得最佳效果。」

最佳效果？他心裡不爽的重覆這一句。

此時督導轉過頭，好像與她的年輕社工交待什麼。社工茱莉也馬上對著他微笑。

「我先告辭，祝歐文一切順利。」社工公式化的說，很快消失在門後，只留房裡對坐的他與督導兩人。

此時，那個會面螢幕也很快的出現一些雜音，他心臟跳著跳著。

「查查……查查！」

幾聲後，電視跑出了影像了。

看來，有人在牆的另一邊，已經打開了攝影機。



果然，攝影機裡看到的是另一半的桌面，一模一樣的顏色、一模一樣的樣式。房間也全部一模一樣，桌上擺著同樣的點心，兩片蛋糕、三塊餅乾。

「唔……。」他心臟跳著跳著，看著鏡頭。

被導引到攝影機前，拉開椅子的，當然，不是其他人。

正是歐文的女兒——小貝貝。

「小……。」他噙著淚，幾乎講不出話了。他摸著螢幕，要是小貝貝就在他身邊，他也會這樣摸著她的臉的。

但，畢竟在小貝貝眼中，他現在就只是一個在螢幕裡的人。

他意識到他不應該摸螢幕，應該設法讓小貝貝注意到他。

於是，他開始向那個小小小小的攝影機孔揮手。

攝影機孔太小，他就離它遠一點，讓那一邊的小貝貝，可以看得見，他整張手都在揮動！

「嗨！！小貝貝！」他說。「有看到我嗎？小貝貝……小貝貝……。」

小貝貝的眼睛，這下才慢慢的對向鏡頭，照理說應該是父女重逢的心電感應，卻是
一股陌生感，襲向他全身……

